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原则，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在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评价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等方面均发表相关意见或建议，充分发挥专业作用。现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和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进行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2024年度，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吕久琴（独立董事）、刘恩（独立董事）、董作军（独立董事）和湛明（非独立董事）的履职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8月15日；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邱保印（独立董事）、牛宇龙（独立董事）、蒋倩（非独立董事）的履职期为2024年8月16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如下会议：

（一）2024 年 4 月 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牵头召开了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财务人员与审计会计师有关公司 2023 年年报事项沟通会，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人员构成、时间安排、风险评估、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二）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公司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并变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公司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提交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四)2024年7月29日,召开公司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聘请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2024年8月16日,召开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谌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并提交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六)2024年8月21日,召开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并提交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七)2024年10月28日,召开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并提交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进行了督促与评价:认为天健事务所在对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并且在工作中表现出良好的服务意识、较高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与专业水平,按时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能够实事求是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公司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组织落实内部审计实施。审计委员会考核了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专业胜任能力,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基本上能够完成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满足公司对内部审计的需要。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有关年度报告工作情况

为做好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确保会计师事务所高质量地完成审计任务和商定时间内出具审计报告,在审计期间内,审计委员会会同财务管理部就重要会计问题和重要审计事项与天健事务所进行了多次沟通,认真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尽职尽责地进行审计,出具恰当的审计意见。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要求，已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通过责任追究机制的建立，强化制度的执行力，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审阅了天健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负责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及时听取审计机构天健事务所的汇报，针对审计过程、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工作安排、审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讨论，通过事前、事中、事后充分沟通，确保审计工作顺利推进。在日常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沟通，共同发挥监督职责。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方面进行监督，特别是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各项委托。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邱保印

杨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要求，已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通过责任追究机制的建立，强化制度的执行力，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审阅了天健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负责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及时听取审计机构天健事务所的汇报，针对审计过程、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工作安排、审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讨论，通过事前、事中、事后充分沟通，确保审计工作顺利推进。在日常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沟通，共同发挥监督职责。

四、总体评价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方面进行监督，特别是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各项委托。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5日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要求，已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通过责任追究机制的建立，强化制度的执行力，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审阅了天健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负责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及时听取审计机构天健事务所的汇报，针对审计过程、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工作安排、审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讨论，通过事前、事中、事后充分沟通，确保审计工作顺利推进。在日常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沟通，共同发挥监督职责。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方面进行监督，特别是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各项委托。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要求，已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通过责任追究机制的建立，强化制度的执行力，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审阅了天健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负责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及时听取审计机构天健事务所的汇报，针对审计过程、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工作安排、审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讨论，通过事前、事中、事后充分沟通，确保审计工作顺利推进。在日常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沟通，共同发挥监督职责。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方面进行监督，特别是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各项委托。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要求，已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通过责任追究机制的建立，强化制度的执行力，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审阅了天健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负责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及时听取审计机构天健事务所的汇报，针对审计过程、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工作安排、审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讨论，通过事前、事中、事后充分沟通，确保审计工作顺利推进。在日常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沟通，共同发挥监督职责。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方面进行监督，特别是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各项委托。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要求，已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通过责任追究机制的建立，强化制度的执行力，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审阅了天健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负责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及时听取审计机构天健事务所的汇报，针对审计过程、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工作安排、审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讨论，通过事前、事中、事后充分沟通，确保审计工作顺利推进。在日常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沟通，共同发挥监督职责。

四、总体评价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方面进行监督，特别是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各项委托。

特此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5日

